# 14.3 非进口产品声明

我方作为项目名称：榆林市横山区第五中学教学设备设施采购项目（ 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 HSZC2026-031G）第__/___标段的供货商，在此郑重声明：

我方保证本次投标产品均非进口产品，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货商（盖章）：陕西和文化发展中心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11月6日